

浙江中国小商品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 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（一）本次董事会的召开方式、程序均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要求。

（二）本次董事会的会议通知及材料于 2015 年 12 月 21 日以传真、电子邮件、书面材料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。

（三）本次董事会于 2015 年 12 月 25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

（四）本次董事会应出席董事 8 人，实际出席董事 8 人。

二、 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出资发起设立稠州金融租赁有限公司（暂名）的议案》

同意公司出资发起设立稠州金融租赁有限公司（暂名），出资金额人民币 26,000 万元，出资比例为 26%。具体详见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 2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对外投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临 2015-094）。
表决结果：8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三、 上网公告附件

1、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中国小商品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二十六日